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報名簡章

一、評選緣起與目的

• 回應全球趨勢・引領綠色轉型

面對氣候變遷、政經情勢與國際供應鏈重塑，企業永續經營面臨前所未有挑戰。淨零碳排不再是口號，而是企業必須紮實面對的關鍵議題。被動等待只會被淘汰，提早佈局才能創造新機會。

• 三十年經驗・打造企業轉型動能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憑藉超過三十年國內外跨領域合作經驗，2022年成立能源研究發展中心，設立「淨零產業競爭力卓越獎」，攜手國際氣候發展智庫，每年於「台灣氣候行動博覽會」公開表揚卓越企業，建立淨零轉型典範。

• 量化指標・引導綠色投資與升級

藉由建構評選指標與「淨零競爭力指數」，協助企業掌握自身淨零競爭力，釐清現況、找出對策，強化營運韌性，創造永續價值，同時提供金融授信與綠色投資之重要參考依據，促進資源有效配置，加速綠色經濟發展。

• 標竿學習交流・創造產業新價值

透過頒獎與經驗交流活動，促進企業間的學習與互動，建立跨產業合作與知識傳承平台，推動營運效率提升與資源循環應用，打造具競爭力與永續性的低碳產業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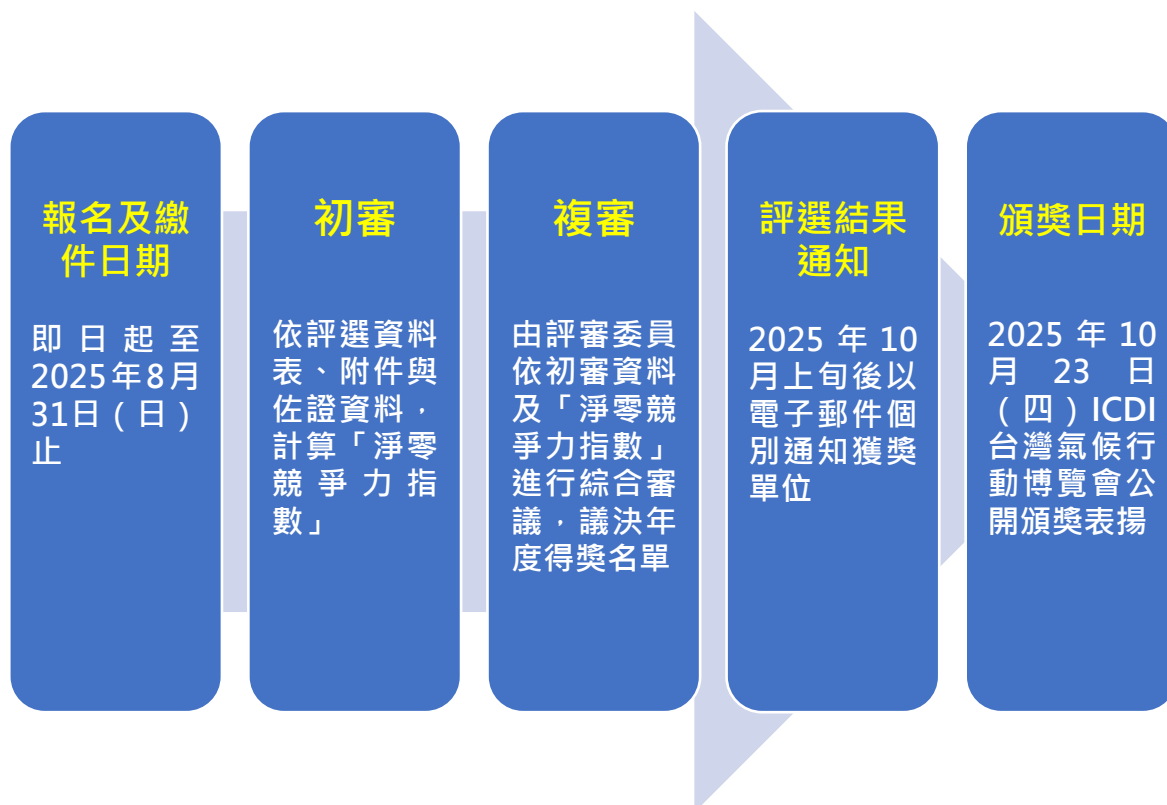
➤ 企業參與，是實現淨零的真正力量

為擴大倡議落實淨零永續發展理念，2025年特舉辦「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不限產業領域、不限國內外上市櫃公司，開放各界好手報名，讓「卓越」不只是標章，更是企業邁向淨零與永續未來的行動指南。

二、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

三、評選活動時程



四、報名資格

- 依法設立登記滿三年且營運中之企業，無論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小企業等，均可參賽。
- 自開始報名之日前三年內未曾發生重大違反環保法規、公害糾紛裁決等爭議性事件之企業。

五、評選指標與構面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首先針對企業重大爭議性事件進行評估，而評選指標係以量化為主，並設計額外加分項目彈性調整。各評選指標採以最小值最大值標準化法及權重設計，從而計算各企業之「淨零競爭力指數」，最後依淨零競爭力指數進行排序評選，評選指標總計有二十二項：

1. 量化指標（七項指標）：

- (1) 單位營業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進步幅度（權重 35%）
- (2) 單位附加價值溫室氣體排放量進步幅度（權重 35%）
- (3) 再生能源使用率（權重 10%）
- (4) 單位營業收入用水量進步幅度（權重 5%）
- (5) 單位附加價值用水量進步幅度（權重 5%）
- (6) 單位營業收入廢棄物量進步幅度（權重 5%）
- (7) 單位附加價值廢棄物量進步幅度（權重 5%）

2. 額外加分項目（十五項指標、每項加一分、至多加十五分）：

- (1) **獲得第三方驗證：**永續報告書 AA1000/ISAE3000/確信準則 3000 號驗證、碳中和 PAS 2060/ISO 14068 驗證、循環經濟 BS 8001 驗證、溫室氣體排放 ISO 14064/ISAE3410/確信準則 3410 號驗證、能源管理系統 ISO 50001 驗證、水資源管理系統 ISO 46001 驗證、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驗證
- (2) **參與國際倡議組織：**淨零排放目標宣示、參與 SBTi、參與 RE100、參與 EP100、參與 EV100
- (3) **其他淨零作為：**揭露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量、訂定企業短中長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建立企業內部碳定價制度

六、獎項類別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將依據各企業之「淨零競爭力指數」，採不限名額分級獎勵制，凡「淨零競爭力指數」在平均值以上者即可獲選為「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

七、參獎費用

1. 收費標準：

評鑑費用新台幣 20,000 元整。為鼓勵企業踴躍參與，首次參加評鑑費用優惠新台幣 12,000 元整。

2. 繳費方式：

請匯款至

國泰世華銀行 信義分行 帳號：015-03-001030-0 戶名：財團法人 21 世紀基金會

註：

- (1) 參獎費用為含營業稅價格，以新臺幣計價。
- (2) 匯款手續費由參獎企業自行吸收。
- (3) 參獎企業如完成繳交評選資料表及參獎費用，即完成報名程序。如於獎項報名截止前臨時取消參獎，主辦單位得酌收一成手續費；如於獎項報名截止後取消參獎，參獎費用恕不退還。

八、繳件內容及方式

- 參賽者依報名資料表內容填寫。相關數據資料應檢附對應佐證文件、證書或查驗證明。
- 請於2025年8月31日(週日)23:59前，將填寫完畢之評選資料表、附件與佐證資料，以 WORD/PDF 電子檔各一式，寄至 carbon@21stcentury.org.tw。
- 單封電子信件若超過10MB，建議分為多封信寄送或上傳雲端，並務必與承辦人員另行確認。
- 請於期限內提供完整文件，並完成確認，逾時不採計。

九、獲獎權益說明

為表揚企業在淨零行動上之努力，「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將於每年 10 月於台灣氣候行動博覽會舉行頒獎典禮表揚，並邀請獲獎企業分享相關淨零排放推動做法與經驗，協助各企業提早佈局，全方位規畫淨零排放策略，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強化企業營運韌性，提升企業永續競爭力，同時透過媒體合作等方式公開於公眾平台，使企業淨零行動與碳管理成果得以長期宣傳。

十、注意事項

- 填寫「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評選資料表需注意「資料邊界」問題。請敘明各項資料涵蓋範圍，如僅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且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評選資料表、附件與佐證資料為真實資料，秉持企業永續發展精神進行透明誠信之資訊揭露，如有蓄意造假、意圖欺瞞、且經舉報屬實等情事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或撤銷其獲得獎項。
- 報名資料表及相關文件繳交後，茲同意提供資料作為報名「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使用，授權主辦單位基於公益性質及目的，不限時間與地域，可蒐集、處理、利用，作為推動環境保護、淨零、永續發展相關數據發佈之參考（非針對個別企業）。
- 企業獲獎後，基於透明誠信及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授權主辦單位公布、再製得獎事蹟（源自繳交之評選資料內容），以作為後續數據統計分析、出版刊物、媒體運用（平面報紙、網路平台等）等管道露出、數位化之用。
- 報名參加「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但未獲獎的企業名單並不會對外公布，但會提供「淨零競爭力指數」計算結果成績單，供企業檢視並精進其淨零作法。
-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十一、 聯繫窗口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 媒體行銷主任 宋思彤

電子郵件：scott.sung@21stcentury.org.tw

連絡電話：(02)2358-7305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報名資料表

一、報名資料表填寫原則

- (一)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之報名資格為依法設立登記滿三年且營運中之企業，無論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小企業等，均可參賽。且自開始報名之日前三年內未曾發生重大違反環保法規、公害糾紛裁決等爭議性事件之企業。
- (二)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報名者須依報名資料表內容填寫。相關數據資料應檢附對應佐證文件、證書或查驗證明。並於 2025 年 8 月 31 日（週日）23：59 前，將填寫完畢之評選資料表、附件與佐證資料，以 WORD/PDF 電子檔各一式，寄至 carbon@21stcentury.org.tw。
- (三) 需注意「資料邊界」問題：請敘明各項資料涵蓋範圍，如僅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且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 (四) 「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評選資料表、附件與佐證資料為真實資料，秉持企業永續發展精神進行透明誠信之資訊揭露，如有蓄意造假、意圖欺瞞、且經舉報屬實等情事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或撤銷其獲得獎項。
- (五) 報名資料表及相關文件繳交後，茲同意提供資料作為報名「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使用，授權主辦單位基於公益性質及目的，不限時間與地域，可蒐集、處理、利用，作為推動環境保護、淨零、永續發展相關數據發佈之參考（非針對個別企業），並同意獲獎後，基於透明誠信及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授權主辦單位公布、再製得獎事蹟（源自繳交之報名資料表及評選資料內容），以作為後續數據統計分析、出版刊物、媒體運用（平面報紙、網路平台等）等管道露出、數位化之用。
- (六) 報名參加「2025 淨零企業進步卓越獎」但未獲獎的企業名單並不會對外公布，但會提供「淨零競爭力指數」計算結果成績單，供企業檢視並精進其淨零作法。
- (七)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二、聯絡人資料

聯絡人		職稱	
部門		電話	
電子郵件			

三、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公司地址			
公司網站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上市櫃地點	☐ 未上市 ☐ 台灣證券交易所 ☐ 其他：_____		
資本額	新台幣千元	員工人數	人
行業別			
主要產品 或 營業項目	1.		
	2.		
	3.		

註：資本額與員工人數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資本額與在職人數填報。

四、能資源使用效率計算基礎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營業收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稅前淨利 (單位：新台幣千元)		
員工福利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

1. 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2. 員工福利費用包含薪資費用、勞健保費用、退休金費用、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以及董監事酬金等勞動報酬。
3. 折舊及攤銷費用包含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以及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五、企業環境保護與淨零議題量化指標

(一) 溫室氣體排放量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接 (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 : 公噸 CO _{2e})		
能源間接 (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 : 公噸 CO _{2e})		
其他間接 (範疇三)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 : 公噸 CO _{2e})		
資料邊界 (請敘明溫室氣體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 如僅 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		
獲得第三方查證	☐ 有 ☐ 無	☐ 有 ☐ 無
查證標準 (例如 : ISO 14064、ISAE3410、確信準 則 3410 號等)		
查證機構 (例如 : AFNOR、BSI、BV、DNV、LRQA、 SGS、TUV 等)		

註：

1. 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2. 溫室氣體排放量包含二氧化碳 (CO₂)、甲烷 (CH₄)、氧化亞氮 (N₂O)、氫氟碳化物 (HFCs)、全氟碳化物 (PFCs)、六氟化硫 (SF₆)、三氟化氮 (NF₃)。

(二) 再生能源建置

項目	2024 年度
再生能源使用量 (單位：十億焦耳 GJ)	
能源總消耗量 (單位：十億焦耳 GJ)	
再生能源使用率 (再生能源使用量占能源總消耗量) (單位：%)	
資料邊界 (請敘明能源總消耗量資料涵蓋範圍，如僅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	
獲得第三方查證	☐ 有 ☐ 無
查證標準 (例如：ISO 50001 等)	
查證機構 (例如：AFNOR、BSI、BV、DNV、LRQA、SGS、TUV 等)	

註：

1. 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2. 再生能源使用量包括使用自發再生能源，購買再生能源、再生能源憑證、再生能源產生的碳權。

(三) 用水量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用水量 (單位：公噸)		
取水量 (單位：公噸)		
耗水量 (單位：公噸)		
資料邊界 (請敘明用水量、取水量、耗水量資料涵蓋範圍，如僅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		
獲得第三方查證	☐ 有 ☐ 無	☐ 有 ☐ 無
查證標準 (例如：ISO 46001 等)		
查證機構 (例如：AFNOR、BSI、BV、DNV、LRQA、SGS、TUV 等)		

註：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四) 廢棄物量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有害廢棄物量 (單位：公噸)		
無害廢棄物量 (單位：公噸)		
廢棄物總量 (單位：公噸)		
資料邊界 (請敘明廢棄物總量資料涵蓋範圍，如僅母公司或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		
獲得第三方查證	☐ 有 ☐ 無	☐ 有 ☐ 無
查證標準 (例如：ISO 14001 等)		
查證機構 (例如：AFNOR、BSI、BV、DNV、LRQA、SGS、TUV 等)		

註：兩年度資料邊界需一致。

六、企業淨零作為與目標宣示加分項目

(一) 獲得第三方查證

項目	第三方查證	查證範圍	查證機構	附件與佐證資料
永續報告書 AA1000/ISAE3000/ 確信 準則 3000 號	☐ 有 ☐ 無			
碳中和 PAS 2060 / ISO 14068	☐ 有 ☐ 無			
循環經濟 BS 8001	☐ 有 ☐ 無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 ISO 14064 /ISAE3410/確 信準則 3410 號	☐ 有 ☐ 無			
能源管理系統 ISO 50001	☐ 有 ☐ 無			
水資源管理 ISO 46001	☐ 有 ☐ 無			
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 有 ☐ 無			



(二) 參與國際倡議組織

項目	參與國際倡議	參與加入日期	附件與 佐證資料
宣示淨零碳排目標	☐ 有 ☐ 無		
通過 SBTi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驗證	☐ 有 ☐ 無		
加入 RE100 全球再生能源倡議	☐ 有 ☐ 無		
加入 EP100 能源生產力提升倡議	☐ 有 ☐ 無		
加入 EV100 全球電動車倡議	☐ 有 ☐ 無		

(三) 其他淨零作為

項目	說明	附件與 佐證資料
揭露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量		
訂定企業短中長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訂定企業內部碳定價制度		
其他：		

七、企業提交資料 (附件與佐證資料)

說明：參獎企業除填寫此評選資料表外，亦可繳交附件與佐證資料，例如永續報告書、財務報告、年報、第三方查證證書、參與國際倡議組織證明等，以資證明企業在推動環境保護、淨零、永續發展之具體行動與成果。如有提供相關附件與佐證資料請將文件檔案編號後繳交，並依序列示如下：

編號	說明
附件 1	
附件 2	
附件 3	
附件 4	
附件 5	